

证券代码：834478

证券简称：东星医疗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常州威克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事项履行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00726569909Q
承诺主体名称	常州威克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承诺主体类型	☐ 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其他股东 ☐ 董监高 ☐ 收购人 ☒ 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 ☐ 其他_____
承诺来源	☐ 申请挂牌 ☐ 股票发行或其他融资 ☒ 重大资产重组 ☐ 权益变动 ☐ 收购 ☐ 整改 ☐ 日常及其他_____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其他承诺_____
承诺开始日期	2017 年 9 月 27 日

承诺有效期	39 月
承诺履行期限	39 月
承诺结束日期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二、 承诺事项概况

2017 年 9 月 27 日，公司与吴剑雄、郭晓东、王海龙、江世华、陈格、吴乃瞻、陈红（以下简称“交易对方”）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根据协议约定，本次交易价格合计为 3.95 亿元，其中，公司以 12.00 元/股价格向交易对方发行 2,964,000 股股份以支付交易对价 35,568,000 元，并以现金支付交易对价 359,432,000 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威克医疗 100%股权。威克医疗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取得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颁发的《营业执照》及工商变更登记资料，关于此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已办理完毕；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下发《关于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大资产重组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432 号）。根据协议的约定，公司应于本次交易交割完成且取得全国股转系统关于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出具的股份登记函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一期现金交易价款 197,500,000 元；于威克医疗 2017 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 13,631,500 元；于威克医疗 2018 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三期交易价款 89,050,500 元；于威克医疗 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第四期交易价款 59,250,000 元。公司已按约定分别于 2018 年 2 月 1 日、2018 年 5 月 2 日、

2019 年 4 月 11 日完成支付第一期交易对价 197,500,000 元、第二期交易对价 13,631,500 元、第三期交易对价 89,050,500 元。

根据协议中第四条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的规定，威克医疗原股东吴剑雄、郭晓东、王海龙、江世华、陈格、吴乃瞻、陈红承诺威克医疗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扣非后）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2,680 万元、3,216 万元、3,860 万元，三年累计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扣非后）不低于人民币 9,756 万元。威克医疗若无法完成业绩承诺，则交易对方应在经公司发出书面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履行相应的业绩补偿义务。

三、 关于承诺履行事项履行完毕的说明

威克医疗 2019 年度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为 42,256,334.14 元（扣非后），完成本年业绩承诺。上述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50766 号审计报告。

四、 其他说明

无

五、 备查文件目录

（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50766 号审计报告

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5 日